

#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                      |     |               |     |     |
|------|----------------------|-----|---------------|-----|-----|
| 主 席  | 范世强 校長               | 日 期 | 114 年 6 月 4 日 | 地 點 | 辦公室 |
|      |                      | 時 間 | 8 時 00 分      | 記 錄 | 陳朝亮 |
| 出席人員 | 如附件一。(請各位同仁閱後簽名，謝謝!) |     |               |     |     |

<會議內容>

## 壹、 主席致詞

請各位委員就提案內容踴躍發表，進行討論。

## 貳、 討論事項

案由一：針對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訂定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且

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一)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
- (二) 學校背景 SWOTA 分析、教育目標及願景
- (三) 節數分配與教科書
- (四) 學習領域課程與彈性課程計畫
- (五) 課程評鑑
- (六) 學校首頁需有本府課程計畫審查系統的連結
- (七) 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請各位委員審核

決議：

- (一) 依規定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並運作。

- (二) 依本校背景 SWOTA 分析訂定之教育目標及願景繼續努力達成。
- (三) 節數分配符合規定。
- (四) 學習領域課程與彈性課程計畫 6 月 11 日前送交教務處。
- (五) 依本校課程評鑑計畫辦理。
- (六) 依規定學校首頁有本府課程計畫審查系統的連結。
- (七) 依據彰化縣大城鄉美豐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辦理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學習節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訂定，提請討論。

說明：關於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訂定，均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並將安全教育及資訊教育排入校定彈性學習課程。

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訂定。各年段之彈性學習節數規劃如下：

低年級彈性課程規劃為全校活動、國際教育、閱讀引導寫作。

中年級彈性課程規劃為全校活動、國際教育、資訊融入、閱讀。

高年級彈性課程規劃為全校活動、資訊融入、閱讀、創課技藝、太鼓傳藝。

案由三：本校 114 學年度各學年教科書版本之審查，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校教科用書評審選購小組審查會議於 114 年 5 月 14 日，審查通過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版本，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依附件二之版本通過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版本。

案由四：114 學年度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至少需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

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童詩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本校作文篇數規劃為 5 篇，其中 4 篇為命題作文，1 篇為童詩，並須

依學生寫作內容給予以評分及撰寫評語，以利增進學生之學習成效；

其餘寫作方式由授課教師，依教學需求進行之。

案由五：114 學年度台灣母語日實施計畫及本土語言課程之討論。

說明：由台灣母語日推動小組提案，討論本學期推行母語日之活動與本土語言之相關課程。

決議：

（一）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台灣母語日實施計畫。

（二）母語日時間訂定為每星期一：配合學校升旗時間將母語日訂為星期一，除了掃地時間播放本土語言歌曲，升旗時請導護老師以本土語和學生相互問候以及利用本土語言作宣導。

案由六：113 學年度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提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之課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結果運作，針對本校背景 SWOTA 分析訂定之教育目標及願景繼續努力達成，以利學生之學習。教師之教學考核暨學生學習評量與輔導，均依縣府與校內各相關規定與辦法持續進行。

決議：依目前之實施方式持續進行，定期召開學年及領域會議。

案由七：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查。

說明：關於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均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審核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

決議：審核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

贊成： 16 票

反對： 0 票

案由八：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呈報教育處備查。

說明：依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要點規定，依審查指標項目將課程計畫填報並上傳至本縣課程計畫審查網站，並於審查通過後，將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送教育處備查。

決議：依上述規定辦理。

案由九：114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及日程表之訂定，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柒實施要點之規定，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持續提升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並進行專業回饋。

決議：審核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並依上述規定辦理。

案由十：本校 114 學年度不分類巡迴輔導課程計畫之訂定，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如輔導室所提出之附件內容。

決議：

贊成： 16 票

反對： 0 票

案由十一：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周○文、陳○允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之審查，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身心障礙學生周○文、陳○允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之審查，如輔導室所提出之附件內容。

決議：

贊成： 16 票

反對： 0 票

案由十二：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周○文、陳○允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之審查，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身心障礙學生周○文、陳○允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之審查，如輔導室所提出之附件內容。

決議：

贊成： 16 票

反對： 0 票

案由十三：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呈報教育處備查。

說明：依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要點規定，依審查指標項目將課程計畫填報並上傳至本縣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網站，並於審查通過後，將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送教育處備查。

決議：

贊成： 16 票

反對： 0 票

參、臨時動議

無

肆、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陳朝亮

主任

教學主任 洪麗芳

校長

美豐國  
校長 范強

【附件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第四次)

|     |            |     |                    |     |                     |     |
|-----|------------|-----|--------------------|-----|---------------------|-----|
| 出席者 | 校長         | 范世丹 | 訓導組長               | 翁嘉英 | 五年級代表<br>兼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 翁嘉英 |
|     | 教導主任       | 張麗芳 | 一年級代表<br>兼語文領域代表   | 黃奕芳 | 六年級代表<br>兼社會領域代表    | 陳怡君 |
|     | 總務主任       | 許源珍 | 二年級代表<br>兼數學活動領域代表 | 吳秋薇 | 自然與生活科技<br>領域代表     | 蔡欣貞 |
|     | 輔導主任       | 謝家欣 | 三年級代表              | 陳朝亮 | 藝術與人文<br>領域代表       | 詹淳涵 |
|     | 教務組長       | 陳朝亮 | 四年級代表<br>兼綜合領域代表   | 顏雪鈴 | 家長社區<br>代表          |     |
|     | 特教巡迴輔導教師代表 | 李惠心 |                    |     |                     | 簡法佑 |

## 【附件二】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教科書評選會議紀錄

|      |                |     |          |
|------|----------------|-----|----------|
| 時 間  | 114 年 5 月 15 日 | 地 點 | 科任教室     |
| 主 席  | 校長 范世強         | 紀 錄 | 教務組長 陳朝亮 |
| 參加人員 | 范世強            |     | 許源珍 謝嘉欣  |
|      | 陳怡君            | 吳秋薇 | 翁嘉宏 詹淳涵  |
|      | 陳朝亮            | 顏雪鈴 | 謝瑞英 蔡欣穎  |
|      | 黃奕芳            | 張麗芳 |          |

### 〈會議內容〉

1. 感謝各班導師和科任教師在詳閱書商送來的樣書，以及衡量本校學童需求後評選出適用於本校的教科書。
2. 本校 114 學年度選用教科書版本如下表。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表

|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
|----|-----|-----|------------------|-----------------------|-----------------------|------------------|
| 國語 | 康軒  | 康軒  | 康軒               | 南一                    | 南一                    | 康軒               |
| 數學 | 南一  | 南一  | 南一               | 南一                    | 康軒                    | 南一               |
| 生活 | 南一  | 康軒  |                  |                       |                       |                  |
| 自然 |     |     | 南一               | 南一                    | 康軒                    | 南一               |
| 社會 |     |     | 南一               | 康軒                    | 康軒                    | 康軒               |
| 健體 | 南一  | 康軒  | 翰林               | 翰林                    | 南一                    | 南一               |
| 藝文 |     |     | 康軒               | 康軒                    | 康軒                    | 康軒               |
| 綜合 |     |     | 南一               | 康軒                    | 康軒                    | 翰林               |
| 英語 |     |     | 翰林<br>Here We Go | 康軒<br>Wonder<br>World | 康軒<br>Wonder<br>World | 翰林<br>Here We Go |
| 閩語 | 真平  | 真平  | 真平               | 真平                    | 真平                    | 真平               |

### 3. 散會